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業務助理 莊郁賢

電話：03-3322101#7522

電子信箱：80013270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埔頂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00024505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00024505_ATTACH1.png)

主旨：檢送國家華語測驗推動工作委員會辦理「華語文能力測驗」110年4月正式考試海報一份，請協助公告周知並鼓勵踴躍報考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家華語測驗推動工作委員會110年3月17日師大華測字第1102000037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有關4月正式考試訊息如下：

(一)報名時程：自3月15日（星期一）至3月31日（星期三）止。

(二)考試日期：4月24日（星期六）。

三、考試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(圖書館校區)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文化大學推廣教育部(大夏館)、銘傳大學（臺北校區）、中原大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嘉義萬能工商、文藻外語大學。

四、優惠訊息：若為該會策略聯盟單位，所屬外籍學生可享正式考試九折優惠。

教務處

110/03/29 10:57



1100001863

有附件

五、為降低新冠肺炎傳染風險，該會將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告更新該會防疫措施，請考生留意該會官網最新公告及電郵通知，以配合各項防疫措施。

六、報名網址：<https://reg.sc-top.org.tw/>。

七、線上模擬測驗：<https://cbt.sc-top.org.tw/sctopj/>。

八、模擬試題：<http://www.sc-top.org.tw/mocktest.php>。

九、本次考試詳細資訊請參考官網最新消息：<http://www.sc-top.org.tw/>；或逕洽華測會考試推廣組（02）7749-5638 轉8201-8205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大專院校、高中職、公私立國中小）、桃園市政府社會局（新住民事務科）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終身學習科(含附件)

